各位考生：

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方案》，现将我院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公布如下：

****一、复试****

****1.复试时间****

我院复试时间为5月28日至29日，其中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复试时间为5月28日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复试时间为5月29日。

****2.复试方式****

采取“网络远程面试”的方式进行。

****3.考试证件****

考生凭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考试。

****4.复试内容****

复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素质、专业基础、学科素养和发展潜力等方面，采取复试小组成员提问的形式进行。

****二、录取规则****

****1.****拟录取的考生（不含硕博连读生及参加“申请考核制”选拔的考生）必须参加初试、复试。

****2.****初试外语成绩不低于当年度确定的合格分数线，业务课成绩不低于60分。

****3.****复试合格（成绩不低于60分）。

****4.****各专业在报考同一导师（或导师组）的考生内按总成绩排名，依次择优录取。

****5.****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为：（初试业务课一成绩+初试业务课二成绩）/2×50%+复试成绩×50%。

****6.****以下情况均不予录取：考生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的；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有违规舞弊行为的；未按规定参加所有考试项目的；有违背考生诚信承诺书的言行；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不予录取的情况。

未尽事宜，详见《河北师范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方案》。本办法由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